



大约三方面的原因。其一，当时世界局部战争，譬如两伊战争，双方都有不小的战损，亟需补充能够迅速操作的战机，而歼-7脱胎于米格-21，与一些国家本身装备的型号有类似之处，飞行员能迅速上手；其二，进入20世纪80年代以后，苏联的米格-21和美国的F-5E战机相继停产，世界上没有其他国家在生产类似的二代超音速飞机，歼-7成为了需要这类战机的国家的几乎唯一的选项；其三，则是当时中国产歼-7足够廉价。

但中国二代机的出口黄金窗口期特别短暂。到20世纪80年代后期，美国开始兜售三代机——F-16。当时，中国开始主推拥有“空中美男子”之称的歼-8。但歼-8与F-16存在代差，多年无人问津。

回顾这段显得失败的历史，除了性价比等因素以外，与歼-7几乎

完全脱胎于米格-21不同，歼-8是在米格-21的基础上，由中国方面自主研发的一款战机。虽然没有完全摆脱苏制战机的特点，但其已经有了许多中国元素。对于中国来说，这是航空工业积累、提升的一个阶段性产品，值得肯定。但对于外军来说，其既不承前，又不知是否有望启后，自然缺乏买家。

“枭龙”则不同，很大程度上，“枭龙”就是基于歼-7平台，与巴基斯坦共同研发，为巴基斯坦空军度身定做的一款战机。缅甸方面看到巴基斯坦使用价廉物美的“枭龙”效果不错，也忍不住购买。就巴基斯坦本国来说，能够参与自主研发一款相对先进的战机，是求之不得的好事。别看其引进了美制F-16，但每每在一些重要关头，譬如涉及巴基斯坦外交、军事决策时，美国就会威胁不允许巴使用F-16。巴基

上图：空军八一飞行表演队6架歼-10飞越长城。

斯坦对此只能有苦说不出。因此，能够向中国购买到歼-10CE，相当于未来有机会逐步摆脱对美制战机的依赖。

回顾中国与巴基斯坦的军贸合作，在“枭龙”之前，中国出口巴基斯坦的军机，基本上型号后缀都会有个字母“P”，亦即巴基斯坦(Pakistan)的英文首字母。譬如歼-7P和歼教-7P等等。如今，同样是从中国进口，巴军收到的歼-10战机却并非“歼-10P”，而是歼-10CE。其中“歼-10C”，可见中国这次是把歼-10中最后一款定型产品拿出来作为外销基础款，而不是拿出歼-10A、歼-10B这种早期型号甚至如美国那般拿出二手战机外销。一方面，可见中国对巴基斯坦朋友的信任与支持；另一方面，可见中国对自身更新型号的军事装备诸如歼-16、歼-20等的信心。而歼-10CE